

# 拦不住的“野游”脚步：“探险”为何变“遇险”

前不久，江西省湖口县双钟镇雁列山附近发生一起户外岩降事故。经初步核查，事发区域为未开发山体，3名人员在岩降过程中，因石灰岩岩体石块脱落，坠落遇难。

随着气温回升，踏青登山、户外休闲、徒步探险等活动进入高峰期。“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部分“驴友”安全意识不足，擅自进入未开发、未开放、未管护区域，安全事故时有发生。

## 野外探险事故多发

今年1月，5名“驴友”违规穿越陕西秦岭鹫山，因迷路、失温、坠崖等原因，造成3人遇难；同样在今年1月，在河南新乡南太行抱犊至西莲未开发户外徒步路线（野线），一名徒步者从百余米高崖坠落，当场遇难；2025年10月，多名徒步爱好者被困青海门源县老虎沟高海拔区域，其中1人因高原反应和失温遇难……

近年来，户外运动热度持续攀升，不少参与者盲目跟风野外探险，抱着“别人能去我也能”的心态，却忽视未开发区域往往地形复杂易迷失方向、悬崖峭壁易失足坠落等安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偏远位置往往难以及时营救。

中国探险协会发布的《2025年度中国户外探险事故报告》显示，2025年共发生户外探险事故473起，同比增长41.2%，其中受伤272人、死亡131人、失踪37人。从各活动区域的事分布来看，山地是事故发生最为集中的区域，全年共记录事故379起，占事故总量八成。

2025年9月，11名“驴友”违规进入庐山五老峰景区未开放区域四峰涧探险，导致1人坠亡、多人被困，当地政府集结公安、应急、消防等部门120余人开展一天一夜的搜救工作。“驴友”获救后，活动组织者被警方行政拘留10日，此外，考虑到动用大量公共资源实施救援，当地依法依规对“驴友”共追偿7.4万元救援费用。

此外，有的未开放区域属于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具有很高的生态价值和保护意义。江西九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黄牛石保护管理站站站长付庆林认为，擅自进入保护区开展户外活动，可能会干扰野生动物的正常生活习性，破坏其赖以生存的栖息环境，还可能造成外来物种入侵、垃圾污染等生态破坏问题。

## 组织门槛低，违法成本低

“野游”探险为何屡禁难绝？

——一些博主“种草”，引发网友效仿。不少博主深谙“流量密码”，将立有醒目警示牌的未开发区域、自然保护区，精心包装成“人间仙境”“秘境打卡点”，并配上“地下世界的神秘”“只有1%的人到过这里”“人生必闯的旷野挑战”等文案，不少网友纷纷留言“求定位”。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蓝天救援队队长邱诗淦说，因短视频传播，赣州一处未开发的山涧溪流成当地“网红打卡点”。去年夏天，此处曾发生惊险一幕。“一名游客在溪流中划桨板，因未佩戴头盔，在翻板的瞬间头部磕在石头上，好在救援及时未酿成大祸。”

——组织门槛低，参与者缺乏风险意识。一名户外爱好者向记者讲述其亲身经历：去年12月，他通过线上报名，参加重庆乌江沿岸一座未开发陡峭山体的徒步活动。领队只要求自行购买费用五六元的一日户外保险，参与者无需提供任何资质证明，报名即视为自愿参加、风险自担。至于领队有没有资质，没人管。



探险”变“遇险”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打着“有脚就能走，新人小白无压力”“一双运动鞋搞定”旗号的无资质领队，并不少见。记者调查发现，徒步探险活动多为户外机构、“驴友”通过社交平台自发组织，参与者之间临时组队，缺乏明确的行为规范，既无安全保障，也无风险预案。

——违法成本低，难起震慑作用。江西省上犹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朱江平说，未开发区域往往山高林密、人口众多，即便设置了警示牌、加固了铁丝网，也难以完全阻止“驴友”的“野穿”行为。

违法成本与救援成本严重倒挂。多位救援队员介绍，违规进入者可能只面临几百元罚款，但救援往往要投入数十人甚至上百人，还可能动用无人机、热成像、索降等设备，耗费大量公共资源。一旦救援成为“惯例”，反而可能变相鼓励更多冒险行为。

## 让“野性”探险回归理性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3月15日发布紧急通报强调，要强化群众出行旅游和户外活动安全风险防范。

记者发现，当前，多地在这方面积极探索：北京通过柔性引导带动“驴友”转变理念、提升安全意识；浙江通过立法明确救援费用承担主体，强化信用惩戒；安徽发挥基层组织力量，推进安全生产案例教育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

多位受访者建议，从立法规范、技术防控、风险教育等多维度发力，进一步推动户外探险从“野性狂奔”回归理性。

明晰行为边界是规范治理的前提。江西中鑫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良欢建议，各地可研究出台“户外探险活动安全管理与救援费用追偿办法”，明确违规界定标准，规定活动组织者与参与者的连带责任，规范追偿程序，确保执法有章可循。

朱江平等基层干部建议，“人防+技防”织密安全防护网。在重点区域部署智慧应急装备，利用无人机进行高空巡查，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此外，推动空地协同作业，提升山区、密林等复杂地形的遇险处置效率，缩短救援响应时间。

针对部分探险者风险认知不足的问题，赣州市赣南救援队队长杨舒文等人建议，创新宣传引导方式，梳理近年来发生的典型户外遇险事故，以真实案例为蓝本制作警示教育片，推动形成理性、安全的户外探险文化。

据新华社

## “幽灵扣款”的黑手，该如何斩断？

手机一震，“您已成功支付29.9元”的扣款提醒，让不少人内心疑惑：“我什么时候买过东西？”翻看账户流水发现，类似的扣款已持续数月。这类无明确授权、无消费场景、隐蔽性强的持续性扣款，被网友形象地称为“幽灵扣款”。

面对“幽灵扣款”，想要取消自动扣款业务，消费者难以找到入口；联系客服退款，还常常遭到“踢皮球”。坑害消费者权益的“幽灵扣款”，很多人都遭遇过，算不上新鲜事物，也不乏法律法规的规制约束。

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就明确要求，采取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方式提供服务的，应当在消费者接受服务前和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日期前，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

今年2月1日起施行的《网络交易平台规则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提出，对于网络平台规则中涉及收费、争议解决等内容，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应当以字体加粗等显著方式提示经营者、消费者注意。然而，一些网络平台上，“广告的大字吸睛，收费的小字藏在角落里”仍大行其道，“显著方式提醒”的要求被悬空；“允许消费者随时取消自动续期、自动扣款”，可消费者还是找不到取消扣款的入口，“幽灵扣款”仍在延续。赫然在列的法律条文挡不住“幽灵扣款”的黑手，无形之中损害着法治的威严。

将于今年4月10日起施行的《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要求，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采取自动续期、自动扣款方式收费的，每次扣款应当提前将扣款时间、金额、取消途径以显著方式提醒并通知消费者，允许消费者随时取消自动续期、自动扣款。

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共同构成逻辑严密的有机整体，形成环环相扣的完整闭环。有法可依是前提和基础，有法必依是中心环节，执法必严是关键保障，违法必究是最终防线。只有每一环都做到位，才能发挥出法治的作用。

“幽灵扣款”多个环节都有违法违规之嫌，长期以来却没有受到有效约束。不良商家的盈利逻辑很简单：以“免费”“折扣”等话术吸引消费者，不明确告知消费者连续扣款的事实，从而让消费者掉入他们精心布下的收费陷阱。作为流量入口的相关平台，无论是短视频App还是停车场扫码系统，对商家的坑人套路了如指掌，却选择性地视而不见，对商户的审核责任成为空话。第三方支付机构的态度同样微妙。它们只负责执行商户的扣款指令，对商户合规性的审核流于形式。在代扣业务中，不仅收取通道费，还享受消费者续费的分成，至于自动扣款是不是消费者的真实意愿，他们并不关心。于是，链条上相关环节都从坑人的套路中获利，都不愿打破现状，只有消费者成为受损一方。

法律的威严在于执行。如果缺乏有力的执行，再多的法律法规、再严密的制度条款，都只能停留在纸上，难以对违法违规者形成震慑。规范整治网络平台扣款业务势在必行，也是消费者普遍心声。要严查不良商户、平台及第三方支付机构的履责不力问题，提高违法成本，让监管长出牙齿。

督促互联网平台压实主体责任，对自己平台的扣费业务、广告内容、商家资质等进行更严格审核，做到收费展示透明，业务取消便捷，从源头上杜绝诱导性、欺骗性广告，不给坑人业务提供展示空间。

在新法即将施行之际，我们期待让法治的手硬起来，斩断“幽灵扣款”的黑手，努力建设公平、诚信的消费环境。

据新华社